

高额彩礼的缘起、成因及司法治理路径

岳炜

(上海市锦天城<苏州>律师事务所, 江苏 苏州 215000)

【摘要】彩礼是我国传统婚姻的习俗, 其从周朝廷延续至今, 历史源远流长。然而, 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 高额彩礼频繁发生。我国很多地方出现了因高额彩礼导致了一系列社会问题与婚约财产纠纷, 高额彩礼逐渐成为社会热议的话题。

这不得不引起大家的反思, 为何彩礼变了味? 到底要不要保留这项传统的婚恋习俗? 因高价彩礼引发的系列社会问题、彩礼返还纠纷该如何应对? 本文, 笔者将围绕以上问题逐一展开探析。

【关键词】高额彩礼; 缘起; 成因; 司法治理路径

一、彩礼的缘起及发展

“彩礼, 又称聘礼或财礼, 源自西周婚姻“六礼”中的“纳采”“纳征”。礼, 专指男方家庭为缔结婚姻赠送给女方家庭的财物。”^[1]是一种广泛存在且被人熟知的礼节性习俗。在我国广大农村地区较为常见。虽然农村地区的经济已得到较快增长, 但是, 由于“男多女少”的现象显著, “故而在婚恋过程中女方无疑具备了更多的选择权, 从市场经济供需理论角度分析, 彩礼更是男方为提升自己市场竞争力的一种选择”^[2]。在此社会因素及文化土壤的催生下, 高额彩礼愈演愈烈, 导致有适婚男性的农村家庭望“彩礼兴叹”, 愁容满面, 使得缔结婚姻不再重视仪式感, 而是充满了利益的因素, 彩礼已然变味了。例如: 2023年10月8日, 安徽亳州一对夫妻结婚不到半年就离婚收场。离婚后女方主动将18.8万彩礼全部退回, 连猪肉和随礼也都一并退回。2023年11月, 山西18.8万彩礼事件, 一时引发社会热议。朱先生和他的女朋友准备结婚时, 女友突然要求额外增加彩礼3万元。女朋友突然提高彩礼, 朱先生生气不想结婚, 最后两人分手收场。现如今, 因高额彩礼引发了一系列的社会问题, 甚至有些矛盾不断升级, 对簿法庭。

二、高额彩礼的成因分析

如今的彩礼为何不断攀升? 笔者以为, 成因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第一, 彩礼的文化土壤源远流长, 高额彩礼有深厚的社会土壤助其生长。彩礼主要存在于我国广袤的农村地区, 其中也包括一些城郊地区。大多数地区, 彩礼只是象征性的数字, 最后会返给新婚夫妇, 用于新家庭的储蓄或者日常生活开支。但是, 也有很多农村地区因为“男多女少”的现象以及根深蒂固的“面子工程”, 互相攀比的风气盛行, 相当一部分适龄女性的父母认为高额彩礼代表着男方及其家庭对女方的重视, 彰显着缔结婚姻的诚意, 彩礼越高, 诚意越足。因此, 根植于这种文化背景, 高额彩礼频繁出现, 不断刷新人们的认知。但是, 这让有适婚男性的农村家庭苦不堪言, 结婚成本陡然上升, 甚至导致很多适龄男性谈“彩礼”色变, “恐婚”, 或者选择消极对待, 避而不谈, 迟迟不恋爱、结婚。

第二, 农村地区“男多女少”的人口结构失衡, 以及我国人口老龄化加剧、适龄青年生育率持续较低等众多因素的叠加, 导致广大农村地区的男性青年在结婚彩礼方面经济负担较重。再加上攀比之风盛行, 更加催生了高额彩礼的出现。一方面, 农村大部分的父母仍坚守传统观念, 希望子女早日结婚生子, 成家立业。但是, “男多女少”的现实国情让适龄女性在婚恋市场“物以稀为贵”, 适龄男性青年也默默遵从了当地习俗, 为了顺利完成婚姻缔结, 同意了女方及其家庭提出的高额彩礼。但是,

这样从一开始就存在双方家庭缔结婚姻时出现了利益失衡。

第三，现代经济发展对婚姻市场的资源进行了重新分配。社会经济不断发展也加快了人们的生活节奏。随着而来的，很多适龄青年通过相亲这种方式相识、相恋，最后走入婚姻殿堂。而对于很多适龄女性来说，嫁到男方家庭如何能让自身的权利得到有效保障，未来结婚生子之后无经济来源时，如何渡过难关，这一切都不得而知。而且，从组建新家庭来分析，男方在结婚之前承担一定金额的彩礼，也是担保着男方及其家庭对于即将缔结的这段婚姻的认可与投资付出的信念，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建立起女方及其家庭对男方的信赖。从某种程度上，有利于两个来自不同背景家庭的适龄青年，构建较为紧密的新家庭的信用担保体系。

三、高额彩礼的司法治理路径

（一）构建社会“移风易俗”的新风尚，引导彩礼回归“礼”的本质

从党的十八大提出的二十四字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到近年来，我国为了有效治理高额彩礼问题，连续出台“中央一号文件”。紧接着，2022年出台的关于《开展高价彩礼、大操大办等农村移风易俗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其目的也是为了遏制高额彩礼陋习，引导人们勤俭节约，树“婚恋”新风，培育文明向善的新农村乡风。

高额彩礼作为传统习俗中的陋习，应从全社会的整体价值观上，对其进行“移风易俗”。我们从实务案例中也看到近些年涉彩礼纠纷的案件数量逐年攀升，大量的民事纠纷乃至刑事案件足以让人警醒与反思，高额彩礼并不是美好爱情和婚姻的润滑剂，而是摧毁数个家庭幸福的不良因素。甚至从一开始就暗藏矛盾，直至后续矛盾与冲突升级。这样不仅不利于婚姻关系的和谐、稳定以及长久发展，而且容易让人情绪失控，家庭之间矛盾冲突升级，影响家庭之间的和谐稳定，进而对整个社会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因此，政府以及社会层面，应该合理引导民众“移风易俗”，倡导建立以感情为基础的平等、和睦、文明的婚姻家庭关系，反对用高额

彩礼与重视婚姻划等号，反对借婚姻肆意索取财物。

“变味”的彩礼应回归它原本“礼”的本质，让其发挥其文明向上、和和美美的美好本质。

（二）提高适龄青年及其父母的思想认识，树立正确的婚恋观与向上的奋斗观

“‘一年结婚，十年还账’。这句在农村地区广为流传的俗语，道破了人们对高价彩礼的无奈和心酸。高价彩礼的重负让一些年轻人‘望婚兴叹’‘谈婚色变’。”^[3]很多农村青年为了结婚，掏空了两代人甚至三代人的口袋。高价彩礼的重负让一些年轻人“恐婚”“避婚”。因此，高价彩礼的现象需要从思想上进行引导。要使农村逐渐摆脱高额彩礼的攀比的不正之风，就需要提高适龄青年及其父母的思想认识，引导适龄男女树立正确的婚恋观与积极向上的奋斗观。恋爱之后的美好婚姻生活，不是依赖于男方高额的彩礼，而应该由男女双方齐心协力，共同努力一起奋斗，创造属于自己的幸福与甜蜜。彩礼不是越高越好，要根据实际情况，量力而行，切不可攀比。这还需要适龄青年与当地高额彩礼的传统习俗或者舆论氛围进行抵制。

此外，高额彩礼的背后，从某种程度上折射出女性对于婚姻生活的不确定及安全感的缺失。而且，很多女性在婚恋市场享有主动选择权而对提升自己能力有所懈怠。女方及其家庭作为彩礼或者高额彩礼的受益一方，也应该树立正确的奋斗观。作为新时代女性，应该不断提升自己的能力，努力提升自身的经济和社会地位，真正践行男女平等的观念，反对享乐主义、以逸待劳，杜绝个人利益至上。在高额彩礼集中的地区，应积极发挥榜样示范作用，制定“移风易俗”的村规民约，自觉抵制高额彩礼的陋习，遏制攀比之风。另外，推行“重尚礼、低彩礼”的示范案例，加强宣传与引导，从而逐渐建立正确的婚恋观，倡导形成文明节俭的婚礼习俗。

（三）厘清高额彩礼背后的性质，合理引导返还，实现婚姻双方利益平衡

我国《民法典》规定了禁止包办、买卖婚姻和其他干涉婚姻自由的行为。但是，在现实生活中，

利用婚姻索取财物的行为较为常见。如今很多婚约财产纠纷的出现，主要症结在于难以区分彩礼是自愿给付还是被敛财索取的。司法案件审理中需要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如无证据予以佐证，则一般认定为单方赠与。这样的审判结果往往不能彻底解决矛盾。因此实务中，除了审理事实以及证据以外，为了厘清借婚索财与彩礼给付的区别，还需要结合当地经济发展水平、当地民间风俗、缔结婚姻时间长短、嫁妆数额、共同生活时间长短、孕育子女、是否存在终止妊娠、双方结婚真实意愿以及彩礼金额多少等众多因素来综合认定。若因为给予彩礼致贫或者导致一方大额举债导致生活困难，则实务中酌情予以返还。

（四）以案释法，注重运用司法审判的导向功能，加强高额彩礼问题的专项治理

彩礼是我国历史悠久的婚姻习俗，说明其生长的社会文化土壤深厚。而高额彩礼才是目前被大众热议甚至不被接受。“涉彩礼纠纷案件数量近年呈上升趋势，甚至出现因彩礼返还问题引发的恶性刑事案件”^[4]。因此，除了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方面去弘扬彩礼给付的道德意义之外，还应该注重运用司法审判的导向功能，加强高额彩礼问题的专项治理。

目前，最高人民法院出台的民法典婚姻篇司法解释中详细规定了彩礼返还的三种情形：双方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双方办理结婚登记手续但确未共同生活；婚前给付并导致给付人生活困难。适用前款第二项、第三项的规定，应当以双方离婚为前提条件。然而我们发现，很多适龄青年并未按照法律规定先领取结婚证，而是听从了父母的建议，先遵从习俗举办了“结婚”酒宴宴请宾客，随后共同生活和孕育子女，或者双方已经领取了结婚证，但是共同生活的时间非常短暂等。此种情形下，以上司法解释便无法较好适用，因此，实务中想要妥善处理彩礼返还纠纷，难度较大。

此外，最高人民法院通过定期发布一批涉彩礼的典型案例，以贯彻实施《民法典》为目标，统一涉彩礼纠纷案件法律适用标准，依法平衡各方利益，也给予相关当事人以行为指引，推动建设文明社会

风气。让每一个典型案例尽最大可能发挥其导向功能，弘扬法治理念，抵制高价彩礼倡导文明新风，为“爱”减负，摒弃婚嫁陋俗，让法治效果、社会效果得到最大程度的和谐统一。

四、结语

我国彩礼的制度自古延续至今，源远流长。如今高额彩礼的出现，不仅不利于我国社会经济的发展，“极大阻碍了农村和谐社会的构建，也不利于构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良好风尚，更不利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培育。”^[5]因此，为了遏制高额彩礼，既要从社会层面构建社会“移风易俗”的新风尚，引导彩礼回归“礼”的本质，也要从提高适龄青年及其父母的思想认识，树立正确的奋斗观与婚恋观。同时，针对性地厘清高额彩礼背后的本质，合理引导返还，有效化解冲突与矛盾，最后，运用法律手段，做到以案释法，注重运用司法审判的导向功能，加强高额彩礼问题的专项治理。和谐社会需要弘扬优良的家风，倡导人们逐渐形成节俭有度的婚姻习俗，促进整个社会的和谐稳定与健康发展。

参考文献：

- [1] 杨蕊溶. 农村彩礼习俗困境与法治出路——基于山西省H县农村的调查[J]. 中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3, 39(5): 103-108.
- [2] 关雨青, 金雪莹. 关于高价彩礼的社会影响及政治策略[J]. 辽宁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辽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学报. 2023年第2期.
- [3] 高越. 推进移风易俗, 治理高额彩礼——最高法、全国妇联、民政部发布人民法院涉彩礼纠纷典型案例》[J]. 中国妇女报. 2023年12月第001版.
- [4] 王军. 农村高价彩礼治理对策研究[J]. 社会民生(农村·农业·农民). 2023年04.
- [5] 傅自立, 陈建敏. 农村天价彩礼存在的问题及法律对策[J]. 法律博览. 2023年第07期.

作者简介：

岳炜(1975-), 男, 汉族, 江苏省苏州市, 法学博士, 研究方向: 民商法。